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李國璋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51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Q488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秘字第1102427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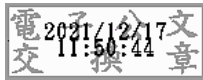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ECS78Q）

主旨：函轉銘傳大學「110學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學分班」招生資
訊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銘傳大學110年12月14日銘校桃推字第1100110854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